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N NAN RESOURCES ENTERPRISE LIMITED

南南資源實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9)

關於採礦權重續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之規定發出。

南南資源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透過其附屬公司木壘縣凱源煤炭有限責任公司(「凱源公司」)擁有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新疆的凱源露天煤礦之採礦權(「採礦權」)。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國土資源廳(「新疆國土資源廳」)已授予凱源公司為期10年的採礦權，由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二零一八年六月(「有效期」)。雖然已授予為期10年的採礦權，但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凱源公司仍須於有效期間對採礦權進行重續，而現採礦權剛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屆滿。

事實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九日，凱源公司已向新疆國土資源廳申請重續採礦權。於近日向新疆國土資源廳的查詢中，凱源公司獲告知新疆國土資源廳現仍在審閱重續申請。但根據木壘哈薩克自治縣煤炭工業管理局(「管理局」)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出具的《關於同意木壘縣凱源公司採礦許可證延續期間正常生產的批覆》(木煤管字[2015]54號)，管理局同意凱源公司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採礦權屆滿之日起，直至採礦權重續手續辦理完畢且採礦權重續許可發出前，可於凱源露天煤礦正常生產。

根據本公司中國律師出具的法律意見，若採礦權獲得重續，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該獲得重續的採礦權的起始日將為之前採礦權的屆滿日(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南南資源實業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關文輝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羅方紅女士、王翔飛先生及關文輝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文顯先生、林家威先生、陳耀輝先生及許小勝先生。